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豫证监发【2007】127号)文件精神，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本着全面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 1、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需要进一步加强；
- 2、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的规范化和透明度。公司治理各方面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重大决策能按照规范的程序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无关联交易，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

2、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投资、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工作绩效评价体系，使员工的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

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指定《证券时报》为定期报告披露报刊，确保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公司通过严格自查发现在以下方面的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需进一步加强：

1、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需要进一步加强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有选择的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各级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但由于培训辅导的时间有限，学习内容未完全深入到日常工作中。且随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不断深化及新规章制度的不断推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充分利用培训外时间持续加强对各项法规文件的学习与掌握。

2、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公司相继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来

访接待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已形成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伴随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公司需持续细化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内控体系。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三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制定了议事规则，职责分工明确。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虽然在公司的经营过程中发挥了一定的作用，但是董事会通过专门委员会主动开展工作的意识依然有待加强，今后应充分发挥各委员会的专业性。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需要进一步加强

整改措施：

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组织的各项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培训；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内部培训，持续提升履职自律性和规范性。

整改期限：在日常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培训力度。

责任人：董事会、董事会秘书。

2、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整改措施：

公司将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文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及时修订相关制度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加强在公司范围内的相关制度的宣讲与培训，确保各项制度在公司日常经营中得到切实贯彻，有效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整改期限：在日常内控管理工作中加以改进和完善。

责任人：董事会、董事会秘书。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整改措施：

在以后的经营管理过程中，要更加重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各专门委员会发挥更大作用提供条件；在公司重大决策过程中，要充分听取各专门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提升企业价值和公司治理水平。

整改期限：在日常工作中加以改进和完善。

责任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秘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在上市过程中，非常重视公司治理建设，各项内控制度基本健全，公司运作基本规范，但作为新上市企业，公司在很多方面还不成熟，还需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公司将以此此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持续改善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欢迎监管部门、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等对公司治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批评指正，使公司快速健康发展。

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方宇红 孙大拢

联系电话：0371-66728022 传真：0371-66728041

电子邮箱：sr@sf-diamond.com

公司网址：www.sf-diamond.com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4日